|  |
| --- |
|  |
| 早该帮工作平台服务委托合同 |
| 版本号:2024-07（WWW.ZAOGAI.COM） |
| 合同编号：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甲方（委托方）** | **乙方（服务方）** |
|  | 广州快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|
| （企业代码或个人证件号） 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101MA9UMP8A1N |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双方在遵循自愿、平等、公平、诚信原则的基础上，就委托服务展开合作，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**第一条 服务内容**

甲方委托乙方为甲方：

**第二条 服务期限**

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。

**第三条 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**

一、甲方委托乙方上述服务，应向乙方支付服务费（含税） 。

二、其他费用：

1．若涉及到第三方相关费用，由甲方与第三方签订相关合同，乙方应配合提供最低成本、最优质的资源。

2．本合同服务期限内，如乙方经甲方要求，提供了超出本合同范围内服务的，相关费用支付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。

三、支付方式为： 。经甲方审核后，乙方提供服务费发票。

**第四条服务流程**

一、资料交接

本合同签订后，甲方提供：

二、项目例会沟通

甲乙双方前期召开项目例会（可通过微信工作群开会）。乙方应按甲方要求，建立确认、信息沟通反馈等工作程序，并严格按照工作程序进行。例会乙方需安排专人参加。

三、工作计划确定及后续沟通

1．甲乙双方共同根据工作计划，制定每项工作阶段完成时间。

2．修改和建议：

（1）乙方在工作中，对甲方提出的修改意见和建议，乙方应积极听取并据此认真修改、调整。

（2）甲方有权及时对乙方提交的工作文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，乙方须据此。

三、交付

甲方拥有所有创意设计方案实施的签发权。甲方应指派专人及时审核当日乙方作品。

**第五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**

一、甲方提供专人与乙方联络。每次提供活动信息内容时甲方需要明确、清晰的指出更新或具体要求。

二、按照合同的约定，及时支付费用。若在规定时间内，甲方未能如期支付费用，乙方在付费延期一周后有权停止合同规定的服务。

三、合作期间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乙方策划未发布的内容信息复制、传播、出售或许可给其它第三方。甲方具有本服务合同中的文案著作权、视频发布及收益处置权。

四、甲方有权就策略、创意、设计等重大问题提供专业建议和决策。

**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**

一、乙方须安排专人（策划文案组以及客服等人员），直接与甲方进行业务联系及服务，并保证服务团队人员的稳定性。

* 如乙方确因自身工作需要需调整经甲方认可后的专门工作小组成员，需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；如甲方不满意专门工作小组成员的工作而要求乙方调换的，乙方应积极配合调换。

二、乙方按合同约定，为甲方提供助理类任务服务。乙方内容不得发生与第三方内容的侵权行为，如有纠纷，乙方负全部责任，甲方不承担。

三、在合作期间，如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，乙方不得擅自发布企业信息，不得将企业LOGO、图片及内容用作其他用途。

四、乙方有权拒绝甲方所有经营活动中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行政法规、规章等规定的内容建设及发布。

五、乙方针对甲方约定的服务达标时应及时通知甲方，甲方也应即时通过手机端查看效果确认。

六、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资料复制、传播、出售或许可给任何第三方。乙方应保守在服务中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，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。

**第七条 违约责任**

一、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均构成违约，违约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，并赔偿守约方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（包括直接损失、预期收益及守约方支付的诉讼费、律师费、公证费等维权费用）。

二、合同履行期间，甲方未经乙方同意将乙方策划未发布的内容信息复制、传播、出售或许可给其它第三方的，乙方有权解除合同，并要求甲方赔偿全部收益。

三、 合同履行期间，未经甲方书面许可，乙方不得以甲方品牌宣传。

**第八条 不可抗力**

一、不可抗力定义：指在本协议签署后发生的、本协议签署时不能预见的、其发生与后果是无法避免或克服的、妨碍任何一方全部或部分履约的所有事件。

- 包括地震、台风、水灾、火灾、战争、国际或国内运输中断、流行病、罢工，以及根据中国法律或一般国际商业惯例认作不可抗力的其他事件。一方缺少资金非为不可抗力事件；

- 包括国家网信、公安、市场监督等主管政策部门，基于对甲方指定网络平台的监管，进行关闭平台、下架应用、禁止用户发布新内容、禁止用户增加新关注者等必要运营功能；包括因甲方经营活动，推行特定主题、文字、图片或营销行为（如代言人舆情）导致的账户关闭、清空内容等；

二、不可抗力的后果：

1. 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，影响一方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，则在不可抗力造成的延误期内中止履行，而不视为违约。

2. 宣称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迅速书面通知其他各方，并在其后的十五(15)天内提供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足够证据。

3. 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，各方应立即互相协商，以找到公平的解决办法，并且应尽一切合理努力将不可抗力的影响减少到最低限度。

4. 金钱债务的迟延责任不得因不可抗力而免除。

5. 迟延履行期间发生的不可抗力不具有免责效力。

**第九条 争议解决**

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，由合同各方协商解决，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。协商或调解不成的，应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。

**第十条 附则**

一、本合同一式二份，合同各方各执一份。各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二、本合同经各方签署后生效。

三、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须以书面形式订立补充协议。

**第十一条 收款方式：对公转账**

公司开票信息：

纳税人名称 ：广州快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纳税人识别号：91440101MA9UMP8A1N

注册地址：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新塘大道土名白鹤园多宝写字楼318

联系电话：13512749197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新塘解放路支行

账号：3602200209100160370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甲方(盖章) | 乙方(盖章)广州快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|
| 签名日期 | 签名日期 |